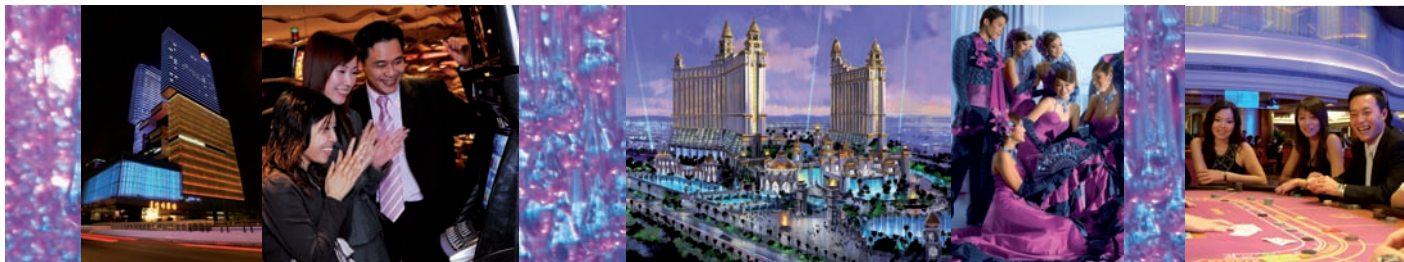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Galaxy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



2007
中期報告
(股份代號: 27)

公司 簡介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嘉華建材有限公司。嘉華乃一間歷史悠久，供應優質建築材料予香港及中國內地之主要供應商。

自一九九一年起，嘉華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7）。

於二零零五年，嘉華成功收購持有由澳門政府發出的博彩批給之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並易名為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在二零零六年度，銀河確立其在博彩娛樂市場之領導地位，現經營五間娛樂場，其中包括備受讚賞之星際酒店及娛樂場，擁有澳門博彩市場超過百分之二十的市場佔有率。

在二零零七年度，銀河之收益及盈利大幅增長，並為管理層團隊注入精英。星際業績繼續創新高，其市場佔有率已由8%增至12%，並榮獲「五星鑽石獎」。GalaxyWorld Resort將於二零零八年如期落成，藉銀河持有65億港元之資源，發展資金已全部到位。

展望未來，銀河將透過不斷擴展其娛樂及渡假設施，充份運用其持有極具價值之澳門博彩批給，及大幅土地儲備之優勢，繼續優化其博彩娛樂業務。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業績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11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12	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14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1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8	權益披露
32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主席

呂志和博士，*GBS*·*MBE*·*太平紳士*·*LLD*·*DSSc*·*DBA*

副主席

呂耀東

執行董事

陳啟能

徐應強

鄧呂慧瑜，*太平紳士*

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鄭慕智，*GBS*·*OBE*·*太平紳士*

顏志宏*

葉樹林博士，*LLD**

唐家達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鄭慕智，*GBS*·*OBE*·*太平紳士*

顏志宏

薪酬委員會

呂耀東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葉樹林博士，*LLD*

公司秘書

陳麗潔

合資格會計師

張永康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十六樓一六零六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律師

齊伯禮律師行

司力達律師樓

王桂壘律師行

洛圖律師樓暨私人公證員

歐安利大律師暨公證員

金杜律師事務所

觀韜律師事務所

何耀棟律師事務所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

一七一二室至一七一六室

美國預託證券存管處

The Bank of New York

101 Barclay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USA

網頁地址

<http://www.galaxyentertainment.com>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股份編號

聯交所 : 27

彭博資訊 : 27 HK

路透社 : 0027.HK

美國預託證券 : GXYEY

投資者關係聯絡

如有查詢歡迎聯絡：

投資關係部

電話：(852) 3150 1111

傳真：(852) 3150 1100

電郵：ir@galaxyentertainment.com

業績摘要

中期業績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如下：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為63.32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0.26億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虧損為2.68億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66億港元。

自二零零五年七月收購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銀河」)附有97.9%經濟權益之88.1%有投票權股份後，博彩及娛樂成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該分部為本集團帶來56.04億港元之收益進賬。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已計入因於二零零五年七月收購銀河而產生的博彩牌照攤銷4.95億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河娛樂集團在二零零六年之穩固根基上繼續發展，集團旗下星際酒店及娛樂場不斷進步，超越各界期望。城市俱樂部娛樂場在市場競爭日益激烈之環境中，繼續有出色表現。GalaxyWorld Resort之發展已擁有充足資金，將於二零零八年年底前落成，酒店第二座大樓將於二零零九年落成。

本集團現於澳門設有五間娛樂場，市場份額逾20%，銀河已在澳門博彩市場穩佔重要席位。

業務回顧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收益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63.32億元及虧損2.68億元，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分別為13.06億元及虧損7.34億元。本集團之收益比去年同期大幅上升，反映集團在二零零六年內於澳門四間新建娛樂場開業後主力擴充博彩及娛樂業務之成果，當中包括集團旗艦一星際酒店及娛樂場。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首季收益為28.89億元，次季為34.43億元，增幅為19%。星際酒店首季收益為14.3億元，次季為22.09億元，增幅為54%。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為7.37億元，較去年同期之1.86億元，增加300%。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首季EBITDA為2.67億元，次季為4.7億元，增幅為76%。星際酒店首季EBITDA為1.79億元，次季為3.66億元，增幅逾100%。

本集團在全期六個月之EBITDA利潤率為12%，次季為14%。星際酒店次季EBITDA利潤率為16.6%。

二零零七年年次業績強勁，反映星際酒店在本期內持續錄得市場份額增長、收益增加及效率改善。

本集團期內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錄得會計虧損：

- 非現金之折舊及攤銷6.93億元，包括因二零零五年收購澳門業務而產生之無形資產攤銷4.95億元。
- 財務費用3.24億元。

二零零七財政年度首六個月，銀河錄得之澳門博彩收益超過75億元，而貴賓廳博彩轉碼數為2,200億元。

於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澳門博彩市場較去年同期增長47%，而貴賓廳博彩收益則較去年增加54%，中場博彩收益增長較為溫和，錄得36%增幅。此等增長肯定了銀河重視貴賓廳博彩業務之策略。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六個月之分部營運業績分析載列如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扣除非經常項目及經利息收入分配後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EBITDA)

	博彩及娛樂 百萬元	建築材料 百萬元	中央 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收益	5,604	728	—	6,332	3,363
經營溢利／(虧損)	(69)	21	104	56	(569)
共同控制實體應佔溢利	1	—	—	1	13
折舊及攤銷	629	63	1	693	626
非經常項目	10	16	(39)	(13)	181
EBITDA (不包括非經常項目)	571	100	66	737	251
利息收入分配	63	3	(66)	—	—
EBITDA (不包括非經常項目 及經利息收入分配後)	634	103	—	737	251

博彩及娛樂業務部門

概覽

澳門博彩市場持續錄得雙位數字增長。預期二零零七年澳門之博彩收益淨額增長逾40%至逾700億元。

在本期六個月內，銀河之娛樂場之博彩收益淨額為75億元(由於與各城市俱樂部服務供應商之不同協議，於會計處理上，列入集團財務報表內之博彩收益淨額為56億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博彩及娛樂業務部門錄得EBITDA 6.34億元，較去年同期之1.2億元，增加428%。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逾65億元，連同星際酒店、城市俱樂部娛樂場及銀河其他經營業務之大量現金流，銀河已具備足夠之財務資源以完成發展GalaxyWorld Resort第一期工程。

星際酒店

星際酒店繼續強化在澳門之貴賓廳博彩市場之地位。國際博彩業公司帶來之競爭雖然日益白熱化，但星際酒店能夠持續吸引和挽留優秀博彩中介人，足證星際酒店產品和服務優質，並且善於維繫與博彩中介人及博彩客之關係。星際酒店座落於澳門市中心策略性地點，且位於澳門博彩娛樂場「外港填海區」之心臟地帶，進一步彰顯星際酒店在同業間之吸引力。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星際酒店之收益總額為36.39億元，EBITDA為5.45億元，及EBITDA利潤率為1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星際酒店博彩業務之三個不同分部之業績如下：

- 於本期六個月內，貴賓廳博彩收益為26.28億元。貴賓廳轉碼數為925億元，淨贏率為2.8%，而該淨贏率乃界乎預期之2.6%至2.9%之間。每張博彩桌之每日贏款持續增長，次季平均數為40萬元，以及淨贏率為3.2%。
- 於本期六個月內，中場博彩收益為8.19億元。總投注額為50億元，淨贏率為16.3%。星際酒店次季中場博彩收益增加，連同營運效率改善，加上淨贏率由15%改善至17%，使得星際酒店中場博彩業務之貢獻大有進步。每張博彩桌之每日贏款持續改善，於二零零七年次季，每張博彩桌之每日贏款平均逾3萬元。
- 於本期六個月內，角子機之博彩收益為9,200萬元。每台角子機於次季之每日贏款平均逾1,500元，角子機之平均數目則為350台。

於本期半年內，星際酒店在主博彩樓層1樓增加博彩桌數目，由85張增至121張，另角子機數目由315台增至505台。博彩桌從3樓遷往1樓後，星際酒店3樓可提供更多角子機選擇，中場博彩產品更為多樣化，將會進一步增加星際酒店在同業間之吸引力。

本期半年內星際酒店非博彩收益為9,600萬元，首季為4,200萬元，次季增至5,400萬元。星際酒店之全部505間客房在次季首度全數推出，使可用房間晚數增加15%。本期平均每日房租為1,015元，本期六個月星際酒店平均入住率為82%，遠高於澳門五星級酒店平均數（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八月份報告，該平均數為71%）。

星際之各餐廳繼續有出色表現，繼品味坊、品味吧、避風塘及丹桂軒等提供眾多美食外，本期內加添了獲獎無數之名牌食肆「蘇浙匯」及「稻菊」。

星際宴會廳之發展進度良好，預期將於十一月舉行星際酒店落成一周年慶典前完工。總統套房亦將於十月前完工，連同額外兩間貴賓博彩廳提供額外15張貴賓博彩桌，使星際酒店貴賓博彩桌增至逾70張，使集團在此不斷擴張之市場中，進一步增加收益能力。

GalaxyWorld Resort — 銀河之路氹城大型娛樂渡假中心

GalaxyWorld Resort 之建築工程（包括其首座設有 1,500 間客房之酒店大樓、娛樂場及娛樂設施）正如期進行，並將於二零零八年年底前完工。銀河之第二座大樓將設有1,000間客房、套房及別墅，將於二零零九年落成。GalaxyWorld Resort 第一期整體設計主題是「熱帶樂園中的皇宮」，在渡假中心之內外設計襯托下，此主題得以進一步發展、提升和鞏固。

首座酒店大樓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完成上蓋工程，現已開始安裝內部屋宇設備，十月將會開始進行外牆工程。娛樂場樓層結構已完成約80%，將於二零零七年年底前完工，屆時將會展開內部裝修工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河有充足信心，以其現有現金儲備逾65億元、其現有融資及其預期來自營運之現金流，已足夠撥付GalaxyWorld Resort之建設及裝修之全部費用。

銀河現正就第二座酒店大樓之管理權，與兩家具有一流強大品牌號召力之國際五星級酒店經營者進行洽商。

GalaxyWorld Resort落成後，將會由兩座豪華五星級酒店大樓組成，下設富熱帶特色之礁湖，合共有 2,500間陳設優雅之客房及套房，並且是全球最大娛樂場之一，共提供700張博彩桌、貴賓廳及俱樂部博彩設施以及多達 4,000台角子機，另設渡假設施，包括：20萬平方呎時尚購物及餐飲設施、逾25間世界級餐廳及酒吧、宏偉之大型宴會廳、會議設施、2,000座位之劇院，以及廣設水流娛樂及歷程特色之獨特建築。

銀河之路氹地塊另有1,040萬平方呎樓面面積留待進行GalaxyWorld Resort第二、三、四期發展工程，確保銀河具備靈活性，能把握市場機遇發展及擴充業務。銀河對此地塊之總體規劃包括最高達30萬平方呎之額外博彩空間、額外九間豪華酒店／酒店寓所，設有 6,000間客房、套房及別墅、100萬平方呎購物中心、75萬平方呎會議展覽場地、表演用之劇院及娛樂設施，以及超過50間餐廳及酒吧。

銀河之城市俱樂部娛樂場

市場上競爭縱然日益激烈，銀河之城市俱樂部娛樂場仍繼續有良好表現。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城市俱樂部博彩收益為40億元（由於根據與各城市俱樂部服務供應商之不同協議，於會計處理上，列入集團財務報表內之博彩收益為19億元）。雖然新娛樂場帶來激烈競爭，城市俱樂部娛樂場在本期內佔澳門博彩市場11%，其貴賓廳博彩收益強勁，而且中場博彩產品甚具創意。城市俱樂部在本期六個月之EBITDA為1.14億元，較去年同期之 9,100萬元增加25%。

城市俱樂部娛樂場營運280張博彩桌及500台角子機。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比較

在將銀河之博彩及娛樂業務部門之業績與該等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其業績之美國公司比較時，應垂注，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列之博彩收益總額，在扣除支付予博彩客之佣金及折扣後，將計算出博彩收益淨額。經調整之EBITDA利潤率乃根據該等經扣減後之博彩收益淨額計算，從而導致其遠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計算所得之EBITDA利潤率為高。銀河乃遵循香港會計準則。倘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星際在次季之EBITDA利潤率約為20%。

企業支出

於本期六個月內，銀河之企業支出淨額為9,700萬元，經抵銷利息收入7,200萬元後，將EBITDA減低了2,500萬元。

期內之利息開支總額為3.24億元，其中5,500萬元為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發行之2.4億美元可換股票據之非現金應歸利息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建築材料業務

本集團之建築材料業務，在香港和內地均繼續穩定增長。期內本部門之收入為7.28億元，而EBITDA則為1.03億元。本部門一直以來致力維持極具成本效益之營運，故此儘管在具挑戰之營商環境下，仍能在業內保持競爭優勢。整體而言，本業務部門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較去年同期上升。

香港及澳門

期內，由於香港許多基建項目及大型發展計劃仍未開展，市場對建築材料之需求依然偏低。儘管如此，市場環境已在逐步改善中。

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訂立位於安達臣道及藍地之石礦場重修合約，現正按照合約時間表進行。藉著此等合約，本集團得以鞏固在香港石料供應商中之領導地位，並能為客戶提供更佳服務。部門之生產設施已策略性地分佈全港，加上不斷致力減低成本，當建築工程在不久將來回復正常及市場對建築材料之需求增加時，本部門之業務將更具優勢。

澳門對建築材料之需求仍然殷切，本集團已進一步擴展預拌混凝土生產設備，以配合不斷上升之市場需求。該業務繼續為本部門提供良好之盈利貢獻。

中國內地

期內，中國內地採取宏調措施為過熱之經濟降溫，此舉令內地主要城市之建築工程受到壓抑。市場競爭加劇，使在內地之業務盈利貢獻減少。本集團為了提升市場競爭力，將繼續致力改善營運效率及節省成本。

本集團在內地與各大型鋼鐵公司組成合營公司，從事生產及分銷礦渣微粉，該等合營公司繼續為本集團帶來良好之盈利貢獻。現正考慮進一步擴充生產設施及設立新的合營公司，以加強本集團作為在內地礦渣微粉生產商之領導地位。

本集團於雲南省之水泥合營公司之投資正如期進行。雲南省保山區現正興建之新生產設施，預期將於本年較後時間投產。目前正考慮在該省內之策略性地點增設生產廠房，而本集團致力成為省內具領導地位之水泥生產商之一。本集團已作好準備，在中央政府推行西部大開發政策下，把握建築材料市場之發展契機。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於期內繼續保持穩健。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權益為133.65億元，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6.33億元減少約2%。本集團之總資產則增至296.18億元，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92.09億元。

本集團之現金狀況繼續保持充裕。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62.6億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57.83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債務為91.9億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89.73億元。本集團之總債務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定息票據、擔保票據、可換股票據及其他債務責任，大多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本集團密切監控借貸水平，以確保於債務到期日時能順利償還款項。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繼續保持穩健，本集團深信可穩取充足資源以應付承擔、營運資金需要及未來資產收購所需。

負債比率

負債比率定義為未償還之總借款金額扣除現金結餘與總資產(不包括現金結餘)相比。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比率處於13%之滿意水平，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4%。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所有銀行存款以港元、美元或以營運附屬公司之當地貨幣為主，故此，外匯風險維持在極低水平。本集團所有借貸以港元、美元或人民幣為基礎，並在時機合適及認為適當之情況下，利用外幣遠期合約對沖外匯風險。考慮到本集團之庫務管理業務之需要，本集團已使用貨幣掉期交易，藉此減低本集團之外匯波動風險。

集團資產之抵押

賬面淨值2.33億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7億元)之租賃土地及2.59億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億元)之銀行存款已作為銀行信貸之抵押。

擔保

本公司已就附屬公司獲授之信貸額向銀行作出為數6.13億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億元)擔保，其中4.25億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億元)經已動用。

本集團已就一間聯營公司獲授之信貸額向銀行作出為數900萬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0萬元)擔保。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信貸額為900萬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0萬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僱員總人數約9,800人(不包括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僱員開支合共港幣7.3億元(不包括董事酬金)。

本集團聘用及提升僱員，乃採取有能者居之的原則，並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公平及定期檢討的薪酬福利配套。本集團亦於一九九一年在獲得股東批准後為僱員設立一項認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有才幹之行政人員加入並持續為集團服務。同樣地，本集團亦參照澳門及中國內地市場的薪酬福利水平，釐定兩地員工的薪酬福利，並著重提供員工培訓及發展的機會。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1至27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和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公平地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收益	5	6,331,969	1,306,321
銷售成本		(5,538,353)	(1,207,448)
毛利		793,616	98,873
其他收入		185,139	135,825
行政費用		(412,080)	(193,439)
其他營運費用		(510,096)	(504,922)
經營溢利／(虧損)	6	56,579	(463,663)
財務費用	7	(323,793)	(288,786)
應佔溢利減虧損			
共同控制實體		(918)	17,112
聯營公司		—	504
除稅前虧損		(268,132)	(734,833)
稅項	8	(11,684)	(1,449)
本期虧損		(279,816)	(736,282)
以下人士應佔：			
股東		(267,818)	(734,452)
少數股東權益		(11,998)	(1,830)
		(279,816)	(736,282)
中期股息	9	—	—
每股虧損	10	港仙	港仙
基本		(8.1)	(22.3)
攤薄		(8.1)	(22.3)

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4,154,660	3,882,504
投資物業		62,500	62,500
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		1,600,852	1,621,917
無形資產		15,026,208	15,520,486
共同控制實體		496,828	386,520
聯營公司		731	7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	885,393	951,697
		22,227,172	22,426,354
流動資產			
存貨		96,459	94,522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13	1,004,547	863,138
可收回稅項		1,714	2,546
其他投資		27,888	39,241
現金和銀行結餘		6,259,796	5,783,197
		7,390,404	6,782,644
總資產		29,617,576	29,208,998
權益			
股本	14	330,179	329,612
儲備		13,034,375	13,303,187
股東權益		13,364,554	13,632,799
少數股東權益		481,911	490,700
總權益		13,846,465	14,123,49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5	8,536,587	8,439,965
遞延稅項負債		1,777,178	1,778,588
衍生金融工具		550,879	573,109
撥備		101,567	120,151
		10,966,211	10,911,81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6	4,132,523	3,633,845
借貸之現期部分	15	653,000	532,888
應付稅項		19,377	6,953
		4,804,900	4,173,686
負債總額		15,771,111	15,085,499
總權益及負債		29,617,576	29,208,99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981,709	1,147,851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557,391)	(1,044,181)
來自／(用於) 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46,953	(10,421)
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淨額	471,271	93,249
於期初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5,783,197	5,068,214
匯率變動	5,328	(22,363)
於期末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6,259,796	5,139,100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盈餘儲備 港幣千元	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少數 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9,612	11,715,958	1,587,229	13,632,799	490,700	14,123,499
非流動投資公平值變動	—	22	—	22	2,335	2,357
滙兌差額	—	27,345	—	27,345	955	28,300
對沖現金流公平值變動	—	(50,828)	—	(50,828)	(81)	(50,909)
於權益內直接確認的淨虧損	—	(23,461)	—	(23,461)	3,209	(20,252)
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567	22,467	—	23,034	—	23,034
本期內虧損	—	—	(267,818)	(267,818)	(11,998)	(279,816)
	567	22,467	(267,818)	(244,784)	(11,998)	(256,78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330,179	11,714,964	1,319,411	13,364,554	481,911	13,846,46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9,058	11,485,033	3,118,363	14,932,454	491,910	15,424,364
滙兌差額	—	16,113	—	16,113	(87)	16,026
對沖現金流公平值變動	—	2,325	—	2,325	—	2,325
於權益內直接確認的淨收入	—	18,438	—	18,438	(87)	18,351
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427	12,379	—	12,806	—	12,806
認股權公平值	—	1,933	—	1,933	—	1,933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	—	(3,286)	(3,286)
已付予少數股東股息	—	—	—	—	(976)	(976)
儲備轉往	—	(412)	412	—	—	—
本期內虧損	—	—	(734,452)	(734,452)	(1,830)	(736,282)
	427	13,900	(734,040)	(719,713)	(6,092)	(725,805)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329,485	11,517,371	2,384,323	14,231,179	485,731	14,716,91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資料乃採用歷史成本會計法，並對投資物業、非流動投資、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列值之重估作出修訂，及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呈列。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在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採納下列與其業務相關的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勘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

採納該等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財務狀況或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而年度財務報表之披露則因應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而作出增加。

2.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於財務風險管理之政策及原則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披露貫徹一致。

3.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預期日後在合理情況下相信會出現之事件，對所作之會計估算和判斷持續進行評估。所得出之會計估算難免偏離實際相關業績。

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過程中所作之會計估算及判斷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娛樂場幸運博彩或其他方式的博彩，提供酒店住宿款待及相關服務以及建築材料製造、銷售及分銷業務。根據本集團內部財務報告及經營業務，主要分部報告以業務分部呈列，而地區分部為次要分部。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存貨、應收賬款及預付款，主要不包括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可收回稅項及現金和銀行結餘。分部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撥備。而業務分部之間沒有任何銷售或貿易交易。

(a) 業務分部資料

	博彩及娛樂 港幣千元	建築材料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5,603,639	728,330	—	6,331,969
經營溢利／(虧損) (附註)	(69,022)	21,770	103,831	56,579
財務費用				(323,793)
共同控制實體應佔溢利減虧損	1,308	(2,226)	—	(918)
除稅前虧損				(268,132)
稅項				(11,684)
本期虧損				(279,816)
資本開支	584,047	4,602	574	589,223
折舊	113,308	41,387	1,039	155,734
攤銷	515,351	21,909	—	537,260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	9,793	—	9,793
存貨減值	—	972	—	972

附註： 博彩及娛樂業務分部業績包括路氹城大型娛樂渡假中心之開辦前開支 9,865,000港幣。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資料(續)

	博彩及娛樂 港幣千元	建築材料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741,148	565,173	—	1,306,321
經營溢利／(虧損)(附註)	(543,245)	5,818	73,764	(463,663)
財務費用				(288,786)
應佔溢利減虧損				
共同控制實體	—	17,112	—	17,112
聯營公司	—	504	—	504
除稅前虧損				(734,833)
稅項				(1,449)
本期虧損				(736,282)
資本開支	1,216,141	36,410	3,912	1,256,463
折舊	6,189	42,715	451	49,355
攤銷	495,497	19,458	—	514,955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	1,294	—	1,294
非流動投資減值	—	—	4,237	4,237

附註： 博彩及娛樂業務分部業績包括城市俱樂部娛樂場及星際酒店及娛樂場所產生之開辦前開支 87,152,000港元。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資料(續)

	博彩及娛樂 港幣千元	建築材料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20,247,576	1,811,397	7,061,044	29,120,017
共同控制實體	(1,461)	498,289	—	496,828
聯營公司	—	731	—	731
總資產				29,617,576
分部負債	3,385,612	564,637	11,820,862	15,771,11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20,403,330	1,782,149	6,636,269	28,821,748
共同控制實體	(2,769)	389,289	—	386,520
聯營公司	—	730	—	730
總資產				29,208,998
分部負債	2,907,093	539,522	11,638,884	15,085,499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分佈資料

	收益 港幣千元	資本開支 港幣千元	總資產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澳門	5,734,749	584,265	25,340,911
香港	322,779	3,274	2,853,535
中國內地	274,441	1,684	1,423,130
	6,331,969	589,223	29,617,576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澳門	842,657	1,236,146	25,077,008
香港	210,133	18,312	2,860,182
中國內地	253,531	2,005	1,271,808
	1,306,321	1,256,463	29,208,998

5. 收益

收益源自銷售建築材料，博彩經營業務及酒店業務。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建築材料銷售	728,330	565,173
博彩經營業務		
博彩收益淨額	5,427,040	662,871
貢獻(附註)	63,199	72,845
小費收入	19,094	5,432
酒店業務		
房間租金	59,162	—
食物及餐飲	18,450	—
其他	16,694	—
	6,331,969	1,306,32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收益(續)

附註：本集團就若干城市俱樂部娛樂場(「若干城市俱樂部娛樂場」)與第三方訂立若干協議(「協議」)，協議年期相等於與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澳門政府」)訂立的批給合同年期，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屆滿。

根據協議，若干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已承諾為若干城市俱樂部娛樂場提供穩定客源，並為該等城市俱樂部娛樂場招攬或介紹客戶。此外，服務供應商亦同意就該等娛樂場所物業訂立之租約產生之絕大部分風險向本集團提供彌償，並保證會向本集團支付若干營運及行政費用。本集團所得收益乃經依據博彩收益淨額按不同比率，扣除向澳門政府支付之特別博彩稅及基金後釐定。其餘博彩收益淨額及來自博彩業務之收益減所有有關的營運及行政費用之金額歸服務供應商所有。

本集團經分析有關協議下集團本身及服務供應商之風險及回報後，來自若干城市俱樂部娛樂場之收益按博彩收益淨額之既定比率經扣除向澳門政府支付之特別博彩稅及基金後予以確認，以反映本集團經濟利益之總流入。此外，若干城市俱樂部娛樂場營運有關之所有有關營運及行政開支，並無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為本集團開支。

若干城市俱樂部娛樂場來自博彩經營業務的收支資料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博彩收益淨額	1,053,968	1,404,995
小費及其他收入	6,817	12,920
利息收入	5,495	9,361
	1,066,280	1,427,276
營運費用		
向澳門政府支付的特別博彩稅及基金	(423,885)	(565,832)
中介人的佣金及津貼	(388,641)	(544,102)
僱員福利	(177,389)	(124,591)
其他營運費用	(42,703)	(39,667)
	(1,032,618)	(1,274,192)
博彩經營業務的貢獻	33,662	153,084
服務供應商的貢獻／(酬金淨額)	29,537	(80,239)
本集團應佔的貢獻	63,199	72,84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經營溢利／(虧損)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虧損)已計入：		
租金收入	1,884	6,794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06,021	75,179
借款予關連公司	—	3,371
借款予共同控制實體	1,053	1,101
遞延應收款	390	337
行政收入	14,507	4,794
上市投資公平值變動	18,652	—
出售上市投資收益	19,898	—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2,111	—
融資租賃總盈利	7,618	3,508
及已扣除：		
折舊	155,734	49,355
攤銷		
博彩牌照	495,077	494,806
電腦軟件	3,123	269
清除表土費用	7,646	7,938
改善石礦場	7,565	7,570
發展石礦場	2,668	941
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	21,181	3,431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9,793	17
存貨減值	972	—
銷售存貨成本	677,398	517,96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財務費用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利息費用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有擔保定息票據	144,164	133,675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有擔保浮息票據	108,597	101,799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定息票據	71,025	72,200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可換股票據	55,195	—
銀行貸款及透支	17,763	15,036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融資租賃承擔	606	28
可換股票據中之衍生部分公平值變動	(25,038)	—
對沖交叉貨幣掉期淨收入	(17,886)	—
其他借貸成本	10,297	4,238
	364,723	326,976
在建資產資本化金額	(40,930)	(38,190)
	323,793	288,786

8. 稅項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0,752	—
中國內地所得稅	628	934
澳門所得補充稅	1,714	1,777
遞延稅項	(1,410)	(1,262)
	11,684	1,449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期估計應課稅溢利依17.5%(二零零六年：17.5%)稅率提撥。香港以外地區稅項乃按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就當地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提撥。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稅項分別為無(二零零六年：250,000港元)及1,77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36,000港元)，已於損益表內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減虧損記錄入賬。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9.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股東應佔虧損 267,81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34,45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3,298,518,135股(二零零六年：3,291,087,260股)計算。

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之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因尚未行使認股權之行使並無對每股虧損造成攤薄影響。

11. 資本支出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物業、機器及設備支出港幣584,8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237,000,000元)、無形資產支出港幣3,9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700,000元)，無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支出(二零零六年：港幣13,800,000元)及遞延開支港幣5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900,000元)。本集團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則為港幣1,8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8,200,000元)。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投資	283,989	284,932
應收融資租賃款	152,596	168,552
衍生金融工具	15,908	47,072
遞延支出		
清除表土費用	59,331	68,574
石礦場發展費用	10,598	10,930
石礦場改善費用	98,315	105,880
遞延應收賬款	5,503	6,604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9,153	259,153
	885,393	951,69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業務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580,614	504,390
其他應收款扣除撥備	80,863	68,193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96,580	174,05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83	183
預付款	101,319	72,620
應收融資租賃之現期部份	44,988	43,699
	1,004,547	863,138

業務應收賬款主要源自銷售建築材料。本集團根據當地行業之標準制定信貸政策。本集團給予香港及澳門客戶之信用期限一般介乎30天至60天，而給予中國內地客戶之信用期限一般則介乎120天至180天。此政策由管理層作定期檢討。

本集團之業務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後依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	136,809	136,508
二至三個月	194,008	148,612
四至六個月	65,919	97,840
六個月以上	183,878	121,430
	580,614	504,39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幣0.10元 之普通股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6,888,000,000	688,8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290,579,361	329,058
行使認股權	4,270,000	427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3,294,849,361	329,485
行使認股權	1,268,000	12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96,117,361	329,612
行使認股權	5,674,000	567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3,301,791,361	330,179

按照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認股權已授予選定之行政人員。期內，沒有授出新認股權（二零零六年：無），有關6,174,000股股份（二零零六年：4,270,000股）之認股權已獲行使後共有5,674,000股新股份於期內發行及500,000股新股份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發行，以及無失效之認股權（二零零六年：600,000股）。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授出尚未獲行使之認股權如下：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幣	認股權數目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	0.5333	2,500,000	2,500,000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0.5216	3,400,000	3,400,000
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0.5140	4,280,000	4,280,000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4.5900	14,200,000	13,2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4.5900	3,060,000	3,290,000
僱員及其他人士			
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	0.5333	130,000	400,000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0.5216	—	228,000
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0.5140	38,000	280,000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4.5900	11,450,000	16,25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4.5900	2,320,000	3,724,000
		41,378,000	47,552,00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5. 借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		
有抵押	194,780	259,860
無抵押	558,858	453,420
	753,638	713,280
其他借款		
定息票據	2,593,007	2,521,982
有擔保票據	4,566,115	4,532,106
可換股票據	1,266,861	1,205,377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9,179,621	8,972,745
融資租賃承擔	9,966	108
借貸總額	9,189,587	8,972,853
列為流動負債之現期部分	(653,000)	(532,888)
	8,536,587	8,439,96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業務應付賬款	1,022,410	975,230
其他應付款	680,073	668,863
已發出籌碼	1,723,568	1,065,413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294
少數股東貸款	62,683	76,088
營運應計費用	639,151	843,663
已收按金	4,638	4,294
	4,132,523	3,633,845

本集團之業務應付賬款依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	762,123	816,005
二至三個月	106,751	65,820
四至六個月	64,720	55,560
六個月以上	88,816	37,845
	1,022,410	975,230

17. 資本承擔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2,742,379	2,315,845
已批准但未簽約	1,215,465	1,206,054

權益披露

董事之證券及認股權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香港法例第五百七十一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而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董事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任何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及行使該等權利之詳情，分列如下：

(a) 普通股（包括相關股份）

姓名	股份數目				合計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呂志和	17,187,632	2,181,518	80,693,238 ⁽¹⁾	1,905,118,394 ⁽²⁾	2,005,180,782	60.73
呂耀東	11,498,896	—	436,753,661 ⁽³⁾	1,905,118,394 ⁽²⁾	2,353,370,951	71.28
陳啟能	380,000	—	—	—	380,000	0.01
徐應強	2,720,000	—	—	—	2,720,000	0.08
鄧呂慧瑜	8,939,722	—	—	1,905,118,394 ⁽²⁾	1,914,058,116	57.97
張惠彬	582,533	—	—	—	582,533	0.02
鄭慕智	500,000	—	—	—	500,000	0.02
顏志宏	250,000	—	—	—	250,000	0.01
葉樹林	250,000	—	—	—	250,000	0.01
唐家達	2,800,000	—	—	—	2,800,000	0.08

權益披露

(b) 認股權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認股權計劃或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認股權計劃授出並由本公司董事、本公司僱員及其他參與者持有之認股權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認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幣)	行使期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持有	於期內 行使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持有		
呂志和	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日	1,500,000	—	1,500,000	0.5333	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1,800,000	—	1,800,000	0.5216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2,000,000	0.5140	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2,700,000	—	2,700,000	4.5900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590,000	—	590,000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呂耀東	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日	1,000,000	—	1,000,000	0.5333	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1,600,000	—	1,600,000	0.5216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1,870,000	—	1,870,000	0.5140	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6,000,000	—	6,000,000	4.5900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580,000	—	580,000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陳啟能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110,000	—	110,000	0.5140	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270,000	—	270,000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徐應強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270,000	—	270,000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鄧呂慧瑜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3,000,000	—	3,000,000	4.5900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400,000	—	400,000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張惠彬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250,000	—	250,000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鄭慕智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300,000	—	300,000	0.5140	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200,000	—	200,000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顏志宏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250,000	—	250,000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葉樹林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250,000	—	250,000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唐家達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2,500,000	—	2,500,000	4.5900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僱員(合計)	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日	400,000	270,000 ^(a)	130,000	0.5333	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228,000	228,000 ^(a)	—	0.5216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280,000	242,000 ^(a)	38,000	0.5140	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12,750,000	3,800,000 ^(a)	*6,450,000	4.5900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3,724,000	1,404,000 ^(a)	2,320,000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其他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3,500,000	—	**5,000,000	4.5900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	**230,000 ^(a)	—	4.590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 唐家達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時所持之認股權數目

唐家達所持之認股權由「僱員」重新分類為「董事」後

** 羅志聰於期內辭任董事後，其所持之認股權由「董事」重新分類為「其他」後

附註：

a. 於期內認股權行使日期前一天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7.28元。

b. 於期內認股權行使日期前一天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7.50元。

權益披露

- c. 於期內認股權行使日期前一天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7.48元。
- d. 於期內認股權行使日期前一天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7.54元。
- e. 於期內認股權行使日期前一天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7.92元。

除了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授出，可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期間以行使價每股港幣4.59元行使之認股權外，上文所述之所有認股權，須受一年持有期限限制。

期內並無授出或註銷任何認股權，亦無任何認股權失效。

每位承授人在每次接納認股權時所付之代價為港幣1.00元。

(c) 債券

姓名	債券金額		合計權益 港幣
	公司權益 港幣	其他權益 港幣	
呂志和	—	2,320,898,413 ⁽⁴⁾	2,320,898,413
呂耀東	50,906,654 ⁽³⁾	2,320,898,413 ⁽⁴⁾	2,371,805,067
鄧呂慧瑜	—	2,320,898,413 ⁽⁴⁾	2,320,898,413

附註:

- (1) 由呂志和博士所控制之 Best Chance Investments Ltd. 及步基證券有限公司分別持有本公司80,387,837股及305,401股股份。
- (2) 由呂志和博士以創立人身份成立之兩項全權家族信託分別擁有本公司1,267,165,313股及22,969,034股股份權益。於聯交所上市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嘉華國際」)擁有由其全資附屬公司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614,984,047股之權益。嘉華國際由上述其中一項全權家族信託控制。

呂志和博士、呂耀東先生及鄧呂慧瑜女士為該等全權家族信託之直接或間接可能受益人，因此被視為擁有該等信託及嘉華國際所持有之上述本公司股份權益。
- (3) 由呂耀東先生控制之Recurrent Profits Limited 持有本公司111,138,039股股份及港幣50,906,654元之債券。Top Notch Opportunities Limited(「Top Notch」)擁有本公司231,615,731股相關股份，Kentlak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Kentlake」)擁有本公司60,000,000股股份及33,999,891股相關股份權益。Top Notch及Kentlake均由呂耀東先生控制。
- (4) 由呂志和博士以創立人身份成立之一項全權家族信託擁有本公司發行之港幣2,320,898,413元的債券權益。呂志和博士、呂耀東先生及鄧呂慧瑜女士作為直接或間接受益人，被視為擁有該等債券權益。

上述所有權益均指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三十六條而須予備存於本公司登記冊內，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之人士（而該等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分列如下：

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好倉)	佔已發行 股本之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淡倉)	佔已發行 股本之 百分比
Bright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City Lion Profits Corp.	1,160,449,206	35.15	—	—
Davos Investment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Guoline Capital Assets Limited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Guoline Overseas Limited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HL Holdings Sdn Bhd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Hong Leong Company (Malaysia) Berhad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Hong Leong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1,905,132,394 ^(附註)	57.70	—	—
Kwek Holdings Pte Ltd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Kwek Leng Kee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614,984,047	18.63	—	—
何安全	176,250,301	5.34	—	—
郭令燦	265,615,622	8.04	265,615,622	8.04
Top Notch Opportunities Limited	231,615,731	7.01	—	—

附註：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乃由呂志和博士以創立人身份成立之全權家族信託之信託人，該等信託持有本公司1,905,118,394股股份權益。

下列權益乃重複者：

- (i) 呂志和博士、呂耀東先生及鄧呂慧瑜女士擁有之1,905,118,394股本公司股份及本公司發行之港幣2,320,898,413元的債券。在該等股份當中，
 - a. 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亦擁有其中614,984,047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 b. City Lion Profits Corp.亦擁有其中1,160,449,206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 (ii) 呂耀東先生及Top Notch Opportunities Limited擁有之231,615,731股本公司相關股份；
- (iii) 呂耀東先生及何安全先生擁有之6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33,999,891股相關股份權益；
- (iv) Bright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Davos Investment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國浩集團有限公司、Guoline Capital Assets Limited、Guoline Overseas Limited、HL Holdings Sdn Bhd、Hong Leong Company (Malaysia) Berhad、Hong Leong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Kwek Holdings Pte Ltd、Kwek Leng Kee先生及郭令燦先生擁有之265,615,622股本公司股份(好倉及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曾知會本公司其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買賣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並無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或上市債務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並無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股份或上市債務證券。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及本公司本身之守則。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除守則條文第A.4.2條外，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規定。就守則條文第A.4.2條而言，鑑於其他董事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輪席退任，而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因對本集團分佈各地的業務有深遠知識，其所具備的領導才能及遠見是本公司的可貴資產，他們留任對本公司而言有莫大裨益，而他們不須輪席退任實對本集團有利，因此董事會認為，守則條文第A.4.2條的精神已得到體現。

承董事會命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麗潔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